

古代民族文献与域外之地对中国人参的传误和辨析

杨东宇 崔万霖 陕西师范大学

摘要 本文探讨在古代维吾尔民族文献与域外的波斯、阿拉伯文献以及中医古籍等对于人参等植物的各种记述,分析相关文献在记述中传误的情况,并不揣冒昧地进行了条分缕析,以期对文中所涉及的四种植物:人参(五加科人参属, *Panax ginseng* C.A. Meyer), 毒参茄(押不芦、曼德拉草(茄科毒参茄属, *Mandragora officinarum*), 鹿草(菊科漏芦属 *Rhaponticum carthamoides* (Willd.) Ijin.), 曼陀罗(茄科 1.*Datura metel* L.白曼陀罗; 2.*Datura innoxia* Mill.毛曼陀罗)在历史文献与译介中混淆情况厘清大致脉络,以就教于大家。

关键词: 民族文献 人参 毒参茄 鹿草

人参——令人称奇的中药

人参是驰名中外的名贵药材,被称为“百草之王”,在中国更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人参属五加科(Araliaceae)人参属(*Panax*),也属历史孑遗植物一类,为多年生宿根草本植物,一般高30~60厘米,主根为3-15厘米,肥厚,肉质,黄白色,圆柱形或纺锤形,下面稍有分枝;根状茎(芦头)短,直立,根似人形。

我国古籍载有不同的人参别名,另外,古代“参”字的写法亦有多变。古书所载“人参”、“人蓼”、“人葭”等均为人参。此外,《神农本草经》称人参的别名有“地精”、“神草”、“鬼盖”、“人衔”;《杂要诀》称人参为“人微”;《类书纂要》有诗云“奥壤灵区产草神,三桠五叶迈常伦”。其中“草神”即指人参。《吴普本草》中记载的“人参”别名又有“黄多”、“土精”、“玉精”、“地精”、“神草”、“久微”。《名医别录》中称人参别名“血参”、“神草”、“土精”,《古事类苑》则称人参为“黄丝”、“玉精”,《广雅》称人参为“白物”、“海腴”。苏轼《小圃人参》云,“上党天下脊,辽东真井底,天泉倾海腴,白露洒天醴”,诗中的“海腴”即指人参。此外,《本草图经》中称为“百尺柞”,《本草纲目》中称为“金井玉栏”和“汤参”。

尽管人参产地相当有限,还因产地不同,人参的名称亦随地域而各异,如清代称紫团山所产人参为“紫团参”,辽东所产为“辽参”,吉林所产为“吉林人参”,朝鲜所产为“高丽参”。东北人参还有关东参之称。^①由于具有显著的治病效果和滋补作用等使得人参久负盛名。人参的药效显著,疗效确切,因此在人们心目中具有现成了崇高甚至神圣的地位。在用于预防和治疗疾病上,只要配伍适宜,剂量恰当,对症准确,投用适时,人参常会在短时间发挥奇异的功效。

^① 林仲凡,有关人参的历史考证,《中国农史》1985年第4期,第78页。

在古代中医典籍与医案中不仅记载人参的诸多疗效,即使近现代研究和大量临床实践中,也同样证实了人参的各种奇特效用。诸如被用于改善体能、增强免疫及耐力、健脑益寿、增强对各种有害因素的耐受及对抗力(适应原样作用)、对病态血压等多种异常症状呈双向调节作用、还用于休克等危急状态的抢救,甚至临终弥留时还有促进苏醒及短暂延长生命之功等广泛效用。^①同时,实验也证明人参确有其他药理作用,诸如抗各种因素所致休克^②;抗疲劳;提高大脑耐缺血缺氧时间;促条件反射以开心智;提高老年鼠学习记忆功能,提高脑内单胺递质含量以及增加血 SOD(过氧化物歧化酶)含量以延缓衰老;提高机体在常压与减压情况下对缺氧的耐受力;加强免疫吞噬系统促进血中炭粒廓清;促进肝脏 DNA、RNA、蛋白质及肝糖原合成,对抗多种毒素的肝脏损害;^③促骨髓造血、抑制 S-180 及腺癌 755 等实验肿瘤生长、在 iRNA(免疫核糖核酸)诱导下可抑制癌基因、提高抗癌化疗药效果并降低放疗的毒性^④;延长成纤维细胞生存期,使果蝇、家蚕的平均寿命和最高寿命均延长,促进乳鼠生长加快,提高雄大鼠交配能力,对去势雌鼠又呈雌激素作用,可使老年男性睾丸酮水平升高^⑤。

以上列举只是人参神奇而多样的药理功能和临床疗效的部分情况,故此,不难想象,人参在古代的中西方交流中应该声名远播。但是,由于历史上长期未能解决人参贮存之难(新鲜人参极易变质腐烂),于是在那些远离产地的域外之地,尤其盛传其神奇功效却无缘见到实物的情况下,就难免导致人们在频繁多重长期而远距离的信息互换时,出现错讹甚至掺加进某些奇异想象成分,更进而导致许多历史记载甚至近现代文献记述中以讹传讹,混淆难辨的情形。

民族文献对人参的相关记述

麻赫默德,喀什噶里的《突厥语大词典》成书于十一世纪,是以阿拉伯文注释突厥语的手抄本,自发现以来被公认为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巨制。故从其抄本发现后,就被译成多种文字出版,更有众多学者不断从不同方面进行挖掘与研究。

根据《突厥语大词典》汉文版序的表述,“词典中收录了一些医药学方面的词汇,还介绍了常见病的症状和治疗方法,这就充分证明了民族医学在当时的高度发展”。^⑥喀喇汗王朝时,在吸收阿拉伯、波斯古代医学经验的同时,医药有了较大发展。巫、医已经分家,医生已有了较高的社会地位,医药学已成为专门的行业。^⑦这表现在《突厥语词典》中,就有了多方面反映古代医药学的词汇和信息,例如,有古代维吾尔人和其他突厥人民广泛使用的植物、动物、矿物药的

^① 江苏新医学院编《中药大辞典》,上海科技出版社 1986 年,第 29-36 页;杨世勇等《生物反应调节剂与肿瘤免疫治疗》,陕西科技出版社 1989 年,第 264-265 页。

^② 马文慧:人参皂昔 Re 的抗休克作用,沈阳药科大学硕士论文,2009 年。

^③ 陈奇 主编:《中药药理研究方法学》,人民卫生出版社 1993 年,第 789 页;第 783-784 页;第 897 页;第 903、943、955-956 页;第 781-782 页;第 757-759 页;第 818-819、824-825、843、854 页。

^④ 潘明继著《癌症扶正培本治疗学》,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3 年,第 195 页。

^⑤ 陈新谦等《新编药理学》第 16 版,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7 年,第 794-795 页。

^⑥ 《突厥语大词典》汉文版,民族出版社 2002 年,汉译本序,1-8 页。

^⑦ 薛宗正主编,《中国新疆古代社会生活史》,新疆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第 399-400 页。

术语，有人体器官、生理的词汇，一些伤、残、常见病及流行病的名称，当时的健康卫生观念，等等。表明十一世纪古维吾尔医学已有相当的发展，并且，如词典所记，其时也确已有了专门走乡串户为人治病的专业医者。例如，麻赫穆德·喀什噶里在 sayun 词条中说，“突厥人的民间医生被称为‘ata sayun’”。^① 有医生就需要在治病时用到药物，因此，词典中也记载了大量可供药用的植物与动物等等。

《突厥语大词典》中“人参”词条^②

原词条如下：

卷 1，431 页，“sïqun 鹿。 sïqun otï 人参。根部像人的一种植物，可以医治性功能衰退。这种草分雌雄，雄的用于男性，雌的用于女性。”^③

而《突厥语词典》维文版中，按本词条的字面意思，译为“鹿草（即人参），治疗性功能衰退。”^④

关于“ot”的词条共 4 项，分别为：草，植物；牲畜吃的草，饲草；毒物，毒药，鸩；药草。还有，“ot iqtim 我喝药了。医师之意的 otaqï（和阗方言中，现在用 otaqï 表示兽医。—该书原注）一词，就是由该词派生的。”^⑤

从该词条的汉、维两个文本可以总结如下要素：

- 1，有称为“人参”之名；
- 2，“根部像人的一种植物”；
- 3，“可以医治性功能衰退”；
- 4，“这种草分雌雄，雄的用于男性，雌的用于女性”；
- 5，维文版中，有“鹿草”之名；
- 6，该植物还有一波斯文名称“sïqun otï”。

以上六个要素中的前三条虽有近似符合中药人参的部分特性，但是后三条却相去甚远，不尽符合且难于匹配人参的全部特性，尚有待考释。

现代维吾尔医药中的有关记述

现代维医里的相关记述可能会有助于对前述“人参”词条的完善诠释。《维吾尔医常用药材》相关人参条目标记为：该药（人参）的维文名为“郁不肉吉赛乃木”（Yebrujsenem）或“买合日给亚”（Mehrigiya），汉语名“人参”，拉丁学名 *Panax ginseng*。“该品为野生植物人参的根，形状颇似面对面的两个人，因此称人参。叶似无花果的叶但稍小，果实似橄榄果大小，味似苏合香，开白花。不切去根的头部长者，药效可保持 20 年。根分为两种，第一种为雌性，第二种为雄性。雌性

^① 《突厥语词典》维吾尔文版，第一卷，新疆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第 523 页。

^② 请参拙作，杨东宇《突厥语大词典》中的“人参”考辨，《西域研究》2006 年 2 期。

^③ 《突厥语大词典》汉文版，第一卷，民族出版社 2002 年，第 431 页。

^④ 《突厥语词典》维吾尔文版，第一卷，新疆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第 532 页；薛宗正《中国新疆古代社会生活史》，新疆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第 400 页。

^⑤ 《突厥语大词典》汉文版，第一卷，民族出版社 2002 年，第 39 页。

者表皮色黑，内白，叶似莨菪叶，稍小，渗油，叶腋结果，形似苹果但稍小，种子似梨形，根大，粗壮。雄性者，亦称“莫尔云”，叶似甜菜叶，果实大小似茄子，牧人常食，食后易引起睡眠。^①

将维吾尔医的《维吾尔医常用药材》与《突厥语大词典》的相关记述进行比较，除了相似或基本重合的部分特性之外，增加并肯定“该品为野生植物人参的根”，还列出了“拉丁学名 *Panax ginseng*”。但是，其余越是详细的形态描述，却与真正的人参相去更远。另外，维吾尔语名称“Yebrujsenem”（郁不肉吉赛乃木）的发音，却易于使人联想到《本草纲目》中的“押不芦”之名。

经汪阳等学者考证：现代维吾尔医中被冠以“人参”之名的维药“Yebrujsenem”（郁不肉吉赛乃木，或 Mehrijiya 买合日给亚），就是阿维森纳《医典》里的阿拉伯语名为“Yebruh”或“Yebruj”，也即米尔·穆罕默德·玉苏因《药物大全》里波斯语称为“Mardamgiyah”的药，应当是茄科植物欧茄参，拉丁学名为 *Mandragora officinarum* L.。他们还认为巴基斯坦人艾·穆·玉苏因·艾斯瓦尼所著《药物志》（乌尔都文）中对于欧茄参在以不同的语言、不同的名称分别进行记述中，存在有混杂与误用，如《药物志》记载欧茄参的乌尔都语称 Lufah、英语称 Belladonna、阿拉伯语称 Yabrūj、波斯语称 Mardamgiyah。汪阳等认为，乌尔都语称 Lufah 和英语称 Belladonna 均指茄科颠茄（*Atropos belladonna*），而阿拉伯语的 Yabrūj 和波斯语的 Mardamgiyah 均指前述的欧茄参。并指出《本草纲目》中的“押不芦”即是 Yabruh 的汉语音译名，李时珍“因不明形态，将其附于曼陀罗之后，以至于有人将‘押不芦’当作洋金花的别名。古代用之作麻醉药，十分有效，但从未在汉药中运用过。”^②这样就大致可以推测，现代维吾尔医在介绍人参时相对古代民族文献虽有部分进步，但基本上还是与真正人参有较大的差距。

《回回药方》与《本草纲目》中的相关记载

据古代波斯医学研究造诣甚深的宋岷先生考证：押不芦乃波斯语，阿拉伯语“狼毒、曼陀罗根（Yäbrūh）的音译名”；商务印书馆的《波斯语汉语词典》释作“曼德拉草、欧伤牛草”，又读作“Yabrūj”；《医学与自然科学词典》（阿拉伯文，470页）写道：“押不芦又读作‘曼德拉胡拉’（Mandraghūrah），在古代世界，它是一种长的像人形的茄科植物”；其学名：*Mandragora*（德文），即 Mandrake；《德汉医学词汇》作“曼陀茄属”解。^③

另外，对于《本草纲目》卷十七毒草类，列于“坐拿草”条目『附录』中的“押不芦”，^④宋岷则认为，押不芦是“阿拉伯语词狼毒、曼陀罗花（Yäbrūh）的音译，又可译作曼陀罗根、欧洲伤牛草。其学名为 Mandrake、*Mandragora*。”

^① 喀什市维吾尔医医院，《维吾尔医常用药材》（维吾尔文），新疆人民出版社1964年，第461页；

^② 汪阳、张峻沛、张彦福，《维吾尔药欧茄参的本草考证》，《中药材》，1997年第8期，第418-419页。

^③ 宋岷，《古代波斯医学与中国》，经济日报出版社，2001年，第44-45页。

^④ 李时珍，《本草纲目》点校本，上册，人民卫生出版社，1982年，第1210-1211页。

在以阿维森纳《医典》为蓝本的汉文伊斯兰药典—《回回药方》中，押不芦音译为“野不卢黑（Yabrūh）”。^①

李时珍《本草纲目》卷十七记有“押不芦”，“时珍曰：按周密《癸辛杂识》云：汉北回回地方有草，名押不芦，土人以少许磨酒饮，即通身麻痹而死，加以刀斧亦不知，至三日，则以少药投之即活。御医院中亦储之，贪官污吏罪甚者，则服‘百日丹’，皆用此也。昔华佗能剖骨涤胃，岂不有此等药耶。”^②

我们根据《本草纲目》在“押不芦”项下另有单列的“曼陀罗花”条目这一点，可以推断，虽然李时珍有可能也没有见过押不芦原植物，但是，还能区分并认为“押不芦”与“曼陀罗花”是两种不同的植物。至于“押不芦”作为其『附录』原条目的“坐拿草”，也有学者近年考证其为茄科曼陀罗属紫花曼陀罗（*Datura tatura* L.），并认为功能、主治与正品曼陀罗花（即洋金花，含白花曼陀罗 *Datura metel* L. 和毛曼陀罗 *D. innoxia* Mill. 两种）相同。^③

汉语文献及中医药典籍的“曼陀罗”与“押不芦”

押不芦

张星烺先生的《中西交通史料汇编》中^④引《志雅堂杂钞》卷上言：“回回国之西数千里，地产一物极毒，全似人形，如人参之状，其名押不芦。生于地中，深数丈。或从伤其皮，则瘴毒之气，著人即死。取之之法，先开大坑，令四旁可容人。然后轻手以皮条结络之。其皮条之前，则系于大犬之足。既而用杖打犬，犬奔逸，则此物拔起。犬感此气即毙。然后埋他土中。经岁后取出暴干，别用药以制之。其性以少许磨酒饮人，即通身麻痹而死。虽刀斧加之，不知也。然三日，别以少药投之即活。古者华佗能剖肠涤脏治疾者，或用此药也。闻今御医院中有二枚，此神药也。白廷玉闻之卢松崖云。”元陶宗仪《南村辍耕录》^⑤卷九“续演雅发挥”亦云：“草食押不芦，虽死元不死。未见涤肠人，先闻弃箠子。”由此观之，可知被阿拉伯人称为“押不芦”、“野卜卢黑”…的药用知识是由阿拉伯、波斯的穆斯林在宋、元时期来华而传入中国的。^⑥

曼陀罗花

宋代以前的古籍中，未见提到“曼陀罗”一词，只是在后来的医书和小说中才有关于以曼陀罗为原材料制造麻醉剂或蒙汗药的论述。最早见于宋代周去非《岭外代割》的记载：“广西曼陀罗花，遍生原野，大叶白花，结实如茄子而遍生小刺，乃药人（毒害人）草也。盗贼采，干末之，以置入饮食，使之醉闷，则挈篋而趋。”宋代窦材的《扁鹊心书》记载了内服麻醉药方“睡圣散”，书中写道：“人难忍艾火灸痛，服此即昏睡，不知痛，亦不伤人。此方由山茄花（曼陀罗）、

^① 宋岷，《回回药方考释》（上），中华书局2000年，第1、15、116-118页。

^② 李时珍，《本草纲目》点校本，上册，卷十七毒草类，人民卫生出版社，1982年，第1211页。

^③ 叶国荣、蒋永海，《〈本草纲目〉曼陀罗花与坐拿草考》，《中药材》，1996年第4期，第203-204页。

^④ 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二册，中华书局1977年，第168页。

^⑤ 陶宗仪《南村辍耕录》，中华书局1980年。

^⑥ 宋岷《回回药方考释》（上），中华书局2000年，第116-118页。

火麻花共研为末，每服三钱，一服后即昏睡。”在宋代《太平圣惠方》里治“毒箭所伤”的“红散子方”（卷一百四十）中就用“曼陀罗子”。^①

《本草纲目》记载曼陀罗花如下：

『释名』 风茄儿、山茄子。时珍曰：法华经言佛说法时，天雨曼陀罗花。又道家北斗有陀罗星使者，手执此花。故后人因以花名。曼陀罗，梵语杂色也。茄乃因叶形尔。姚伯声品花呼为恶客。

『集解』时珍曰，曼陀罗生北土，人家亦栽之。春生夏长，独茎直上，高4—5尺，生不旁引，绿茎碧叶，叶如茄叶。八月开白花，凡六瓣，状如牵牛花而大。攒花中圻，骈叶外苞，而朝开夜合。结实圆而有丁拐，中有小子。八月采花，九月采实。花、子，气味：辛、温、有毒。

『主治』：诸风与寒湿脚气，煎汤洗之。又主惊痫及脱肛，并入麻药。

『发明』时珍曰：相传此花笑采酿酒饮，令人笑；舞采酿酒饮，令人舞。予尝试之，饮需半酣，更令一人或笑或舞引之，乃验也。八月采此花，七月采火麻子花，阴干，等分为末。热酒调服三钱（按：约合9.4克），少顷昏昏欲睡。割疮灸火，宜先服此，则不觉苦也。^②

曼陀罗的生态、形状，以及经李时珍亲自验证的麻醉止痛作用，现在已十分清楚。目前的中国药典所收载的洋金花即曼陀罗，是为茄科曼陀罗属的白花曼陀罗（*Datura metel* L.）。^③ 曾有报道，1970年徐州医学院附属医院研究中药麻醉剂，用洋金花（即曼陀罗花）为主药的中药麻醉汤在临床获得成功。此后又研制针剂，麻醉过程更快。十余年来在各地进行了10万余例手术，包括胃、肺、胆囊、脾、直肠、子宫等的切除手术均获成功。^④

由此可以做出基本判断，虽然押不芦（毒参茄）与曼陀罗（花）在药用或功用上有诸多相似之处，但是，两者绝非同一种植物。而李时珍虽然将曼陀罗与押不芦皆有记述，但并没能准确分辨，甚至又将佛家的曼陀罗花也牵涉进来。

阿拉伯医药典籍中对“毒参茄”（Yäbrüh、野卜卢黑）的表述

阿维森纳（980-1037年）的《医典》自十二至十七世纪，被作为西方医学的指南，东方的一些伊斯兰国家，直到现在还有人偶尔应用这本书。^⑤ 该书对毒参茄（Yabrūj 或名 Yäbrüh）描述为：“其根的形状像人体样，还有的毒参茄根像一对情人似的相对而立。毒参茄分为两种，第一种为雌性，色稍黑。叶似莴苣叶，平铺于地，花淡紫色，叶上面结苹果样果实，稍小，味微香，内有像梨样的种子。叶下生根，常有2-3分歧，根表皮发黑，皮厚，其内色白。第二种为雄性，也有称“莫尔云”，其表面白色，光滑，粗壮。叶似甜菜叶，果实比第一种大两倍，

^① 宋岷，《回回药方考释》（上），中华书局2000年，第5页。

^② 李时珍，《本草纲目》校点本，上册，人民卫生出版社1982年，第1211-1212页。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化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19页。

^④ <https://baike.baidu.com/item/麻醉剂/5185>

^⑤ 宋岷，《古代波斯医学与中国》，经济日报出版社2001年，第9-10页。

色似西红花，牧人常食，食后易引起睡眠”。^①

近于同时期的另一本经典巨著，伊本-贝塔尔（Ibn al-Baytar，1248 年卒）的《药典》对 Yābrūh（野卜盧黑，毒参茄），亦即 Mandrake、Mandragora 的记述为：“迪奥斯科利兹（戴俄斯科利提斯，Dioscorides，公元一世纪希腊医学家与药学家）在其书第四卷中讲道，它有两种。其中，一种被认为是雌性的，其色向黑，被呼做‘利尤格斯’（Riyuqs），意即‘莴苣的’（Khassi），此乃因其叶形似莴苣之叶，只是比它更薄、更小些。它有浓重的恶臭气味。它铺地而生。叶子上生果，状似花楸树的果实^②。它就是黄色的有香味的曼陀罗华。果内有子，形似梨子。它有一些很好的粗大的根，它们三三两两地盘错相连。根的外面色黑，里面色白。根的表皮很粗糙。这一种（野卜盧黑）没有茎。另一种被认为是雄性的。是白色的，被呼做‘毛利云’（Mawriyun）。它生有白色的光滑的宽大的叶。它及它的花朵的颜色均比前一种淡一些。其色是番红花色的，并有浓香味。……迪奥斯科利兹讲，人们利用它的根部，将它同果子露一并煮熟，直到水量减去了三分之一，再精炼、澄清。用 1 朵瓦努斯（Qawanus，古希腊重量单位，待考）此药，可治失眠，并能镇痛”。在该“野卜盧黑”条目内，还有盖伦（Galen，129-200 年）、公元七世纪的希腊人保罗、黑衣大食国名医麦西合、拉齐、伊本·玛苏雅、玛塞尔鸠雅等人，对野卜盧黑（狼毒）的论述。这表明，这种有麻醉作用和毒性的草药在地中海沿岸的各民族医学中早已被利用。按宋岷考证认为，此药的主产地或原产地在今伊朗的西北部的东阿塞拜疆省。^③从这些早期波斯、阿拉伯文献可以看出，当时他们关于毒参茄的记述，主要还是基于对于古希腊文献的转述。但还是都公认毒参茄有催眠、止痛、麻醉作用，而且具有毒性。

与前述有关的数种药物，出现在载有传入中国的波斯、阿拉伯药物达百种之多并成书于十四世纪的《回回药方》之中，现摘引宋岷的考释如下：

野卜卢黑（Yabruh《回回药方》）：曼陀罗根，狼毒，Mandrake, Mandragora。在阿维森纳（980-1037 年）《医典》第三册 229 页，阿拉伯名 Yabruhi。

押不芦 波斯语、阿拉伯语“狼毒^④、曼陀罗根”（Yabruh）的音译。《波斯语汉语词典》作“曼德拉草，欧伤牛草”解，又读做 Yabruj。《医学与自然科学词典》（470 页）写道：“押不芦又读做‘曼德拉胡拉’（Mandragurah），在古代世界，它是一种长的像人形的茄科植物。”其学名：Mandragora（德文），即 Mandraka。《德汉医学词汇》作“曼陀茄属”解。

里法、鲁法黑、里法夫、里法黑、黑法黑（Lifah《回回药方》）：曼陀罗花；曼陀茄属 Mandrake, Seen Mandragora and podophyllum。

^① 阿维森纳，《医典》，1010：1123；汪阳、张峻沛、张彦福：《维吾尔药欧茄参的本草考证》，《中药材》，1997 年，第 8 期，第 418-419 页。

^② 按：花楸，又名百华花秋，蔷薇科小乔木，学名 Sorbus pohuashanensis (Hance) Hedl，梨果近球形，长 6-8 厘米，橙色或红色，顶端带有残存花被。江苏新医学院编，《中药大辞典》，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6 年，第 2151~2153、1059 页。

^③ 伊本·贝塔尔《药典》，卷四，第 202-204 页；宋岷《回回药方考释》（上），中华书局 2000 年，第 116-118 页。

^④ 按：狼毒为大戟科植物狼毒大戟 Euphorbia fischeriana Steud，并无催眠、止痛与麻醉作用。参见江苏新医学院编《中药大辞典》，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6 年，第 1898-1900 页。

朝即马夕厘 (Jawz mathli, 《回回药方》): 曼陀罗, 麻疯树 (barbados nut^①, curcas^②。③

《圣经》中的“风茄” — “毒参茄” — MANDRAKE

《圣经》是西方文化影响最久远和广泛的书。据统计其中至少 5 处提到“风茄”，在《创世纪》第 30 章、《雅歌》第 7 章，均有以“风茄”催情、促孕、作交易的描述。^④其实，在中英文对照的国际和合本《圣经》里，这个植物的英文名就是“Mandrake”，中文被译成风茄。也就是毒参茄，或叫茄参，拉丁学名为：Mandragora officinarum，源自古希腊文“Male Drug of Namtar”，意为“男人爱欲之药”。和合本《圣经》附录里的名词浅注中解释风茄为：或译催情果。巴勒斯坦一带常见的一种野生植物，一般相信妇女吃了这种植物的根或果便易于受孕。它与马铃薯、番茄、颠茄等植物有点相似，为四季生长的草本植物，属于茄科。分布于喜马拉雅、西亚、中东巴勒斯坦，北部非洲及南欧地中海等地。长着长椭圆形边缘有齿的阔叶片，但无茎干，春夏时节开出白或淡紫蓝色钟状小花，麦收季节花败结出如李子大小、略带有一种特别的菠萝青香味的黄色圆形果实。其根茎如青萝卜一样，多须且呈白或暗褐色，与中国的人参很有点相似，常分出 2-4 枝叉，其形状如人体及四肢。也就是说，《圣经》中的风茄即是茄科植物毒参茄。

毒参茄也是很有意思的草药植物，大概从未有任何一种植物象它一样从古到今一直被赋予浓厚的神秘色彩，并伴有许多奇异传说。中世纪时将毒参茄粗壮又分叉略呈人形的根，常常被再精雕成人的形状，供巫婆和神职人员作为道具，用来施法术和举行宗教仪式。因而，采摘毒参茄，就成为十分神秘而又非常隆重的事。采摘的人要选月黑风高之夜，背风面西，用蜡封堵双耳，一边念咒语，一边用剑尖指着要挖掘的风茄绕划三个同心圆，然后用剑尖小心挖出其一部份根，然后就用绳索将其系住，再绑缚绳子的另一端在一只狗身上来将其拔出。这是因为古人认为它是具有神魔灵性的东西，传说要从土里拔出它时，会发出恐怖的呻吟之声，只要听见这呻吟声的人，就会萎缩、抽搐、惊悸以至发狂而死。所以要找个狗来拔它，并由它代人赴死。^⑤古代的希腊、埃及和犹太人，甚至还认为该植物有雌雄之分，并分别称为 Mandrake 和 Womandrake。

在西方的科技史中也有文献记载，早在公元前 400 多年，古希腊名医希波克拉底就对毒参茄有细致的观察记录与研究，并已用它来治病称：“以不引起谵妄

^① 按：此系大戟科麻疯树，拉丁学名 *Jatropha curcas* L. 药用叶、树皮及种子油。种子的油有泻下作用，皮、叶用于治疗跌打损伤。有毒，为灌木或小乔木。无麻醉、催眠作用。参见江苏新医学院编：《中药大辞典》，上海科技出版社 1986 年，第 2227 页。

^② 按：指“泻根”。

^③ 宋岷，《古代波斯医学与中国》，经济日报出版社 2001 年，第 70、44-45、116 页。

^④ 按：风茄在希伯来语 דוּוֹדָיִם (*dūwōdāym*)，意为“爱的植物”。以汉语的字义，风，有风流，发情，情爱之意。茄，指该果实形状而言。故“风茄”即指一种促发情爱的植物果实，或译为“催情果”。

^⑤ 参见前揭所引张星娘《中西交通史料汇编》所引《志雅堂杂抄》的内容，以及《哈利波特》、《鬼吹灯·黄皮子坟》等影视文学作品的相关描述。

的小剂量毒参茄混合于酒里，可缓解抑郁和焦虑症。”亚里斯多德在其著作《睡眠》里也谈到毒参茄的致眠作用。柏拉图的门生锡奥夫拉斯塔斯（Theophrastus, 370 BC）在《植物史》（History of Plants）中对毒参茄的传说和药用价值等有详细记载：“叶片混于饭内服，有利于创伤愈合。根可治疗丹毒。根切成片泡于醋有益于痛风症、失眠及性能力。”大约公元一世纪时期，另一位希腊名医戴俄斯科利提斯（Dioscorides），在其草药学专著里论述了毒参茄，在他的行医实践中，也用它泡酒作为外科手术和治疗战伤的麻药和安眠药。当时人们知道这是一种具有毒性并可致人死命的植物，但是却有药用价值。叶子泡水饮用后，先是兴奋，继而精神变得迟钝。叶子粉末还可制成油膏，治疗刺激性皮肤病。果实和根皆可入药，用于镇静与催眠，并具有强烈麻醉止痛效果。这种强烈麻醉催眠作用甚至被用于战事中，古罗马时期名将汉尼拔在与非洲部落征战时，假装败退，遗留下混有毒参茄汁的酒，趁对方饮后呈嗜睡和呆痴状后，再乘机将其一举歼灭。^①

在现代医疗中，毒参茄除外用可治疗皮肤溃疡等疾病外，内服用于手术麻醉、减轻产妇生产疼痛，并对许多神经系统疾病如抑郁症、焦虑症、失眠、梦魇、痉挛以及牙痛、胆绞痛和某些眼病等都有显著疗效。也有人用毒参茄新鲜根汁与白兰地混合治疗慢性风湿痛；用茎叶与牛奶煮沸饮用，治疗淋巴结核或其他淋巴腺病变。科学研究证明，毒参茄所含化学物质为阿托品等生物碱，具有强烈的镇静、止痛、催吐和止泄作用。另外，它又含有可促进性激素分泌及性激素的前体物质。^②由此可知，毒参茄的催眠、止痛、麻醉作用及其毒性，最早由古希腊的医学家所认识和记载，但在流传和被宗教、巫师利用时，无疑会增添毒参茄日渐浓厚的神秘色彩。

《英华大词典》、《英汉医学词汇》、《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 of American English》中有关“曼德拉草”的释义

《英华大词典》的释义：

“Mandrake 1, 『植』曼德拉草『根可作麻醉剂』。2, 『-drake』『美』(=May apple) 盾叶鬼白。”^③

《英汉医学词汇》的释义：

“Mandragora L 毒参茄属, Mandragora officinalis 毒参茄。
mandrake 1) 毒参茄, 2) 普达非伦根, 北美鬼白根。”^④

《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 of American English》的释义：

“mandragora n. mandrake (sense, 1 and 2)

mandrake n. ME mandrake, altered by folk etym. (by assoc. with man + drake, dragon) < mandrag (g) e < OE mandragora << L.L. < L. mandragoras < Gr .

^① The Mystic Mandrake. by C.J.S. Thompson, 1968, University Books Inc. Plants of the Bible. by Michael Zohary, 1982,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② 同上。

^③ 郑易里，曹成修编，《英华大词典》修订第二版，商务印书馆 1984 年，第 844 页。

^④ 英汉医学词汇编纂组，《英汉医学词汇》，试用本，人民卫生出版社，1978 年，第 837 页。

1, a poisonous plant (mandragora officinarum) of the nightshade family, found in Mediterranean regions : it has a short stem, purple or white flowers, and a thick root, often forked, formerly used in medicine for its narcotic and emetic properties.

2, the root, formerly thought to have magical powers because of the fancied resemblance to the human shape

3*, May apple.”^①

*May apple (ibed p.837)

“**May apple** 1, a perennial woodland plant podophyllum palatium of the barberry family, with shield-shaped leaves and a single, large, white, cuplike flower, found in the EU.S. 2, its edible, yellow, oval fruit.”^②

兹将上述英文翻译如下：

mandragora 名词，曼德拉草（参见 mandrake 条 1 及 2）

mandrake 名词，中世纪英语名词 mandrake，是由民间习俗语源转变而来的，『是由词素“男子”（man），+词素“公鸭”、“17-18 世纪一种大口径小型火炮（drake）”，“飞龙、龙、海怪、凶暴的人、龙骑枪（dragon）”而组成的複合词』该词来自于 <mandrag (g) e < 古英语 mandragora < < 后期（2-6 世纪）拉丁语 < 古典拉丁语 < 古典希腊语。

1，是一种产于地中海地区的茄科有毒植物（毒参茄），该植物地上茎矮短，开紫色或白色花。根粗壮，常分叉，以前用作麻醉和催吐药。

2，从前人们认为该植物的根与人形唯妙唯肖相似而觉得具有神奇的魔力。

3*，“鬼臼，毒参”。

*May apple 条可译为：鬼臼，毒参。

1，是伏牛花属★的木本植物（盾叶鬼臼），叶盾形，开白色、大的单生钟形花，产于南欧。2，果实黄色椭圆形，可食用。

《英汉医学词汇》的原文 barberry(伏牛花) 应为 berberis (小檗)。因为鬼臼是小檗科，不属伏牛花科。小檗科鬼臼的属名 Podophyllum，有学者曾音译为“普达非伦”，^③ 也有按拉丁文意译为“足叶草”的。本属植物中除前述盾叶鬼臼 podophyllum peltaum，亦名北美鬼臼之外，国内类似植物还有藏鬼臼 podophyllum emodi、中华鬼臼 podophyllum emodi Wall. Var. chinensis Sprague，又名桃儿七等。它们的形态与前述的毒参茄相差甚远，也无睡眠和麻醉作用。^④

基于前述的本草与辞书考查，可以看出，Mandrake(mandragora)是指两种植物，一种为茄科茄参属茄参，又称毒参茄，欧茄参、曼陀茄，或按希腊、拉丁语源的英语音译为曼德拉草，或按阿拉伯、波斯语音译成押不芦、野不芦黑；另一种为盾叶鬼臼类。但是，前者有麻醉与止痛作用，并有相关的神奇传说和神秘色

^① 《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 of American English》，(Victoria Neufeldt), Third College Edition, 1988 by Simon and Schuster, Inc. p. 821.

^② 同上, p. 837.

^③ 李承祜，《药用植物学》，中国科学图书仪器公司，1949 年，第 353-354 页。

^④ 陕西省卫生局，《陕西中草药》，科学出版社，1971 年，第 509-512 页。

彩，后者却没有。而曼陀茄也非曼陀罗花，曼陀罗花有麻醉作用，并可以使人精神异常与自我失控，也有风茄儿之名，但是功用为植物的花并且不具人形，故从形状上应于排除。

由于存在一物数名与一名数物的原故，加之历史的久远以及较大的地域差异、语言等因素，使不同作者在翻译，理解和描述这些植物时发生许多重大歧义，致使前述药物药名之间产生极大混乱。但基于以上所列资料与分析，大致可以理出基本脉络与层次了。

押不芦（毒参茄 *Mandrake*）与曼陀罗无涉，是两种完全不同的植物，也并非大戟科植物狼毒（狼毒大戟 *Euphorbia fischeriana* Steud，并无催眠、止痛与麻醉作用）。押不芦即为毒参茄（*Mandrake*）。早在公元前古希腊医药学家们已经研究并应用，由于毒参茄催眠、麻醉和使人失控而癫狂的作用，而且以“风茄”之名随着《圣经》得以广泛流传，同时也被添附了许多神奇魔幻色彩。再以类似内涵之意和“*Yabruh*”之名，出现于十世纪前后阿拉伯、波斯的医药典籍中。进而，被收入亦在当时成书的《突厥语大词典》里。至于由阿拉伯、波斯地区传入而以“押不芦”或“野卜卢黑”之名分别在《本草纲目》、《回回药方》出现，已届十四-十六世纪。^① 其实，现在发现国内亦出产毒参茄属植物，计有两种：茄参（*Mandragora Caulescens* C.B.Clarke）、青海茄参（*M.chinghaiensis* Kuang et A.M.Lu）。^②

至于曼陀罗一词虽在佛经中意涵广泛。但是所涉及具体植物则为茄科曼陀罗属的两个种（1.*Datura metel* L.白曼陀罗；2.*Datura innoxia* Mill.毛曼陀罗）。曼陀罗是印度原产植物，故而以曼陀罗花药用也应最早始于印度。曼陀罗可能很早就由他处传入中国，其麻醉与致幻、精神失控作用也一如前述由李时珍所亲验。

关于鹿草之名

鹿草是新疆习见的植物，当地人因其有类似人参样的强壮功能而冠以“新疆人参”。^③ 事实上，菊科漏芦属（*Rhaponticum*）植物在我国只有两种，其中祁州漏芦（*Rhaponticum uniflorum* (L) DC）分布于华北、东北及西北，是一种常用中药，用于清热解毒，消肿排脓。下乳，通筋脉。治癰肿发背，乳房肿痛，乳汁不通等。^④ 而另一种该属植物红花漏芦（*Rhaponticum carthamoides*(Willd.) Iljin）即鹿草，分布新疆，生于海拔 2000-2700 米的山坡草地和草甸。鹿草在新疆民间多作为一种强壮剂使用，用于性功能不全、体虚阳痿和心血管疾病的治疗，全草入药，其根又名鹿根。具补气、健脑功效，主治神经衰弱、食欲不振。^⑤ 菊科漏芦属（*Rhaponticum*）植物，被国内外科学家经过 20 多年的研究，从其中分离鉴定了 40 余个化合物，并发现其中某些成分具有明显的抗动脉硬化、抗氧化、免疫促

^① 按：前书最早版本为 1590 年，后者在十四世纪。

^② 《藏药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现状》，《西海商报》，2004 年 6 月 28 日。

^③ 姜付炬，人参·鹿草·押不芦，《伊犁河》2013 年第 02 期。

^④ 江苏新医学院编，《中药大辞典》，上海科技出版社 1986 年，第 2576-2577 页。

^⑤ 王宪楷，《天然产物化学》，人民卫生出版社，1986 年，第 405 页。

进作用、滋补强壮及适应原样作用，这表明漏芦属植物在防治心血管疾病和抗衰老方面具有开发潜力。鹿草在新疆民间长期入药，作为一种独特的补益草药流传已久，在当地少数民族心目中是个宝药。前苏联学者发现鹿草具有降血脂和适应原样作用。对新疆鹿草多糖和黄酮活性的初步研究结果表明，有保护心肌和降血脂的作用，具有提高机体免疫力、性机能、增加耐力和适应原样作用。在防治心血管疾病方面具有开发潜力，早在 60 年代，前苏联就以鹿草提取物为主要成分制成了滋补强壮的制剂用于老年病。^①

由于鹿草在维吾尔医中的崇高地位，《突厥语大词典》在译成汉语时，将鹿草按照《维吾尔医常用药材》中的人参释义相混淆，把俗称的“新疆人参”鹿草径直译为人参，而事实上《突厥语大词典》的“鹿草”词条的释义，应当从描述上更符合毒参茄的各项特性与传闻记载。

真正的人参

对人参作系统专一研究论述者，当首推李时珍之父李言闻（月池翁）撰写的《月池人参传》。^② 现代研究中，赵燏黄为最先将人参、朝鲜产人参、日本产人参和西洋参作系统的植物形态、生药性状、内部结构等比较研究的集大成者。^③ 早在 1842 年对人参作植物学系统研究并定出拉丁学名者为 C.A. Meyer，他将其定名为五加科人参属人参，拉丁学名 *Panax ginseng* C.A. Meyer。^④ 后来学者更对人参原植物考证断定拉丁名的 *Panax schinsrng* Nees 与 *Panax ginseng* C.A. Meyer 为同一植物的同一名称，并以后者为通用名。^⑤

人参名称及别名释义

《本草纲目》在人参条下〔释名〕栏中，列出的名称有：人藟（音参），或省做藟、黄参、血参、人衔、鬼盖、神草、土精、地精、海腴、皱面还丹。“时珍曰：人藟年深，浸渐长成者，根如人形，有神，故谓之人藟、神草。藟字从藟，亦浸渐之义。藟即浸字，后世因字文繁，遂以参星之字代之，从简便尔。然承误日久，亦不能变矣，惟张仲景伤寒论尚作藟字。别录一名人微，微乃藟字之讹也。其成有阶级，故曰人衔。其草背阳向阴，故曰鬼盖。其在五参，色黄属土，而补脾胃，生阴血，故有黄参、血参之名。得地之精灵，故有土精、地精之名。广五行记云：隋文帝时，上党有人宅后每夜闻人呼声，求之不得。去宅一里许，见人参枝叶异常，掘之入地五尺，得人参，一如人体，四肢毕备，呼声遂绝。观此，则土精之名尤可证也。礼斗威仪云：下有人参，上有紫气。春秋运斗枢云：摇光

^① 符波，《新疆人参—鹿草降血脂成分的研究》，复旦大学的博士后结业答辩论文 2004 年。

^② 李时珍《本草纲目》，人民卫生出版社，1982 年，草部卷十二人参条下‘集解’项，第 435-436 页。

^③ 赵燏黄《中国新本草图志》第一集第二卷《国立中央研究院化学研究所集刊》1932 年第六号，1-139 页。

^④ 王克辉，《人参属生药的介绍》，《药学通报》，1963 年，第 1 卷第 7 期，第 264-269 页。

^⑤ 成静容，《常用中药原植物的学名考证》《药学学报》，1955 年，第三卷，第一期，第 95-102 页。

星散而为人参。人君废山渎之利，则摇光不明，人参不生。观此，则神草之名，又可证矣”。^①

今人有将人参名源，更简括为：人参原名为“参”。《说文》云：“参，药草，出上党，侵者也。”《吴普本草》云：“人参，一名土精，精者星也。”《春秋说题辞》云：“星之为之言精也。”《太平御览》引《春秋运枢斗》云：“摇光星散而为参。”又引《礼斗威仪》云：“乘木而王，有人参至。”从以上引述中，所谓人参就是人侵、人精、地精、人祥。人参开始取名的意义并不是说其根如人形。直到《名医别录》一书中才提到人参是：“如人形者有神”。以后本草注者才以人参象人形而沿用此命名。^②

“侵”字一般的解释为，乃古代认为不详之气、妖气也；祥，吉祥、祥瑞也。从前文可见，人参命名之初，是在参字中含有神灵之气的意涵，既上贯星宿参商之参（读 sheng）音，又下应人君的天子即位，以及天子之是否贤明、昏聩与兴废山渎之利等等，即上应苍天星宿、祥瑞紫气或妖气、人君即位与贤明、昏聩等神灵之应；“浸”字又含该草药长成过程极其缓慢之意（“浸渐长成”），现已确知，真正的野生人参，三、五年甚至十年尚不能成药，要真正长成至少二十年，常常需要五十年甚至百年以上。异名中的“鬼盖”，是因人参生长环境的要求特殊而得名，指人参不仅要求适当的海拔高度、温湿度，还要无阳光直射，又不无阳光散射、漫射之地，即背阳向阴之处。又因为功用对应五行中属土的脾胃，土在五色中属黄，又补阴血之效，故有黄参、血参之称。因人参在生长五年之后，大抵每年多生一片叶，并在叶落之后于根茎即芦头上留一永久性的芦碗，按芦碗数目多寡，可识别人参生长多少年代。而芦头上芦碗的排列，若旋梯状次第向上如阶，衔字有等级、阶次之意，故名人衔。人参既能上应神灵，而供药用的根，形态上又多若人形之状，在最上端主根旁常有两不定根，恍若人的上肢者，称作灵体，其下部又若人的躯干，再下分叉形若人的两股（腿），加之神奇传说而名之神草。至陶弘景《名医别录》强调其根若人形后，后世屡屡引述，以为人参之名是因其根似人形而来。以至于建立科学的植物分类学与科学双命名法的奠基人林奈（Carl Linnaeus 1707-1778），在对人参属植物作拉丁文命名时，也直接将人参属冠以 panax（意即：“万灵丹”、“灵丹妙药”）之名。^③ 当 1842 年 C.A. Meyer 对人参属植物系统研究整理时，就给人参的科学命名定为：Panax ginseng C.A. Meyer，^④ 拉丁学名的直译即为：被 C.A. Meyer 定名的叫做人参（ginseng）的“灵丹妙药”（panax）之意。

人参产地变迁

^① 李时珍，《本草纲目》校点本，上册，人民卫生出版社 1982 年，第 435 页。

^② 毛文山等：《中药真伪鉴别》，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6 年，第 29 页。

^③ 刘米达夫：《原色药用植物图谱》，昭和 11 年（1936 年），金原出版株式会社，东京。

^④ 王克辉，《人参属生药的研究》，《药学通报》，1953 年，第 1 卷，第 7 期，第 264—269 页。

“别录曰：人参生上党山谷及辽东。”“上党在冀州西南……其草一茎直上，四、五叶相对生。”这是《本草纲目》中引用的梁代陶弘景的《名医别录》的记载。^①辽东以外，包括朝鲜百济所产者“俱不及上党者佳”。古之上党参与今之吉林人参是否为同一植物呢？古之上党，秦代为上党郡，隋代将其改称潞州，即当今山西省长治县与黎城县一带，属太行山脉地区。从前述中已可说明上党和辽东所产人参的形态特征和生态习性是一致的。其“四、五叶相对生”的特征，也完全吻合五加科植物的特征。晚唐诗人陆龟蒙有“奉和袭美谢友人惠人参”七律诗一首：

五叶初成椴树阴，紫团峰叶即鸡林。

名参鬼盖须难见，材似人影不可寻。

品芽已闻升碧简，携持应合重黄金。

殷勤润取相如肺，封禅书成动帝心。^②

此诗描述了人参生态环境、形状、地址、功效及值逾黄金等诸多特征。紫团峰即今山西太行山最高峰。其后诗人苏轼在“小圃五咏·人参”一诗有云：“上党天下脊，辽东真井底，玄泉倾海御，白露丽天醴，……青桠缀紫萼，园实坠红米。”海腴即指人参。诗中将人参的花与果实都作了详实描述，并认定人参出产于“上党与辽东”。^③

然而，由于现今的人参生产多在东北吉林一带，而山西太行山区现已不产人参。所以曾经有人疑称，过去所谓“上党人参”实为“党参”，系桔梗科植物党参（*Godonopsis tsinglingensis* pax.et K.Hoffm.）及其同属植物。更有谓汉代张仲景《伤寒杂病论》中的“人参”当为“党参”者。

我国认识应用人参应当在汉初以前，而且，确系上党出产的人参。从春秋时的越国范蠡所著《范子计然》中有“人参出上党，状类人形者善”的记述。汉元帝时黄门令史游著《急救章》载有药名“忝”即今之“参”。《神农本草经》则对人参功效做了广泛地描述，将人参列为上品。《流沙坠简》中，也推崇人参为伤寒医方之首药。但是，当今的上党地区为何无人参出产呢？大致推测，古代天然植被繁茂，环境适宜人参生长，随着对生长极其缓慢的人参挖掘之盛，应用之广，以及后来人为采掘增多，气候与环境变化等因素。尤其东北人参的发现与采掘增加，使得“上党，今潞州也。民以人参为地方害，不复采取。”^④也就是上党地区参源枯竭，已经无参可采了，民众苦于要进献人参的重负了。以至于今日，人参在上党地区恐已绝迹，东北人参渐居魁首了。

实际上，东北人参的出现与认识迟于太行山脉地区。《太平御览》药部“人参”条载：“慕容晁与顾和书曰，今致人参十斤”。慕容晁的前燕在相当今辽宁省一带，那么，其送给晋朝官吏的人参，当为辽东长白山一带的地产之品。唐以

^① 李时珍，《本草纲目》校点本，上册，人民卫生出版社，1982年，第700页。

^② 《全唐诗》，中华书局1960年，卷625-35。

^③ 张树臣主编《中国人参》，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92年，第4页。

^④ 李时珍，《本草纲目》校点本，上册，人民卫生出版社，1982年，第701页。

后，居住东北松花江和黑龙江流域的各部落，常将长白山人参作为进贡中原的珍品。此后关于东北人参的史料更详，如文献记载明万历三十七—三十八年间（公元1609—1610年），建州女贞烂掉人参达10余万斤之多。可见当时东北人参产量与售卖之一斑。清代，人参更引致乾隆皇帝诗兴，他写到：“奥垠灵区产神草，三桠五叶迈常伦。即今上党成凡卉，自昔天公葆异珍。气补那分邪与正，口含可别伪与真，文殊能活口能杀，冷笑迷而不晤人。”^①并自注：“昔陶弘景称上党人参者佳，今惟辽阳、吉林、宁古塔诸山中所产者神效，上党之参直同凡卉矣！”对人参的产地、效价等都作了注解。^②

原先上党人参简称“党参”，因种种原因基本绝迹，现今的“党参”已经是指桔梗科党参属党参（*Codonopsis pilosula* (Franch.) Nannf.）。可以认为，从古迄今，在我国西北的青海、新疆等地以及古代西域地区和临近的波斯、印度与远至古罗马之地，都不出产人参。至于后来在朝鲜、俄罗斯的一些东北亚地区以及日本所产的亚洲种人参（皆中国种属）和北美洲产的花旗参（西洋参），均是近现代以后才发现并确认的人参品种了。

小 结

基于以上繁复的有关文献的梳理与分析，可以初步小结如下：

1. 正品人参，为五加科人参属人参 *Panax ginseng* C.A. Meyer;
2. 《突厥语大词典》汉文版中的“sioqun oti人参”，以及维文版中“鹿草（即人参）”，均并非五加科的人参；
3. 维吾尔医所称的“新疆人参”，惯用名“鹿草”的植物，为菊科漏芦属红花漏芦（*Rhaponticum carthamoides*(Willd.) Iijin）；
4. 茄科毒参茄属（*Mandragora* L）植物毒参茄（*Mandragora officinalis* L）。又被称作曼德拉草，曼陀茄，欧茄参，亦即《圣经》中的“风茄”，阿拉伯医药典籍中的“野卜卢黑（Yäbrüh）”。国内亦有所属植物两种：茄参（*Mandragora caulescens* C.B. Clarke）、青海茄参（*M. chinghaiensis* Kuang et A.M. Lu）。
5. 茄科曼陀罗属植物紫花曼陀罗（*Datura tatura* L.）的花为正品中药曼陀罗花，也名为洋金花，而白花曼陀罗（*Datura metel* L.）和毛曼陀罗（*D. innoxia* Mill.）两种的花也可入药，也称为洋银花。即《回回药方》所载的里法、鲁法黑、里法夫、里法黑、黑法黑（Lifah）、朝即马夕厘（Jawz mathli）。
6. 其他，像鬼臼（*podophyllum peltatum*），狼毒等等，均为传说掺杂所致。

^① 诗中“口含可别伪与真”见于李时珍《本草纲目》中称：“相传欲试上党参，但使二人同走，一人含参，一空口，度走三五里许，其不含人参者必大喘，含者气息自如，其人参乃真也”。此即现代实验也证实人参抗疲劳之效。但含参行走，本是试上党人参之效的。（《本草纲目》第700页）。但汉唐时之“俱不及上党者佳”，到了一千多年后的清代，怎么就“成凡卉”了呢？应当是千年间地理气候变化之结果及过量采挖所致，使得上党人参绝迹，而要以潞州（上党）之党参，即潞党参与上党人参比之，恐只好“成凡卉”了。当古代繁茂多产又质地上乘上党人参在千余年的环境植被变化及人为过采中，变成后来的荡然无存是不难想象的结果。因此，古今之党参诚然都远不可与人参比拟，更不能仅仅以为现今的古上党（山西长治地区）已经不产出人参而断言古代即不产出人参，而只是有党参。

^②张树臣 主编《中国人参》，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92年，第4—5页。

人参应该是汉语世界最著名的昂贵药材，在传播手段与植物分类等学术方式不完备的古代与近代，这样的误传在所难免。通过对还原与辨析这些植物与功用的原委，我们大致可以了解这些在各自文化、地域与实践中知名度极高的物品所曾经遭遇的误认现象，以及为了澄清混淆而付出的努力，使得我们对先贤在知识积累认知的艰辛过程中油然而升起莫名的敬意。对于错误认知的不断纠正才是通往正见与完备知识通途的必经之域。

Abstract

This paper discusses various descriptions of ginseng and other plants in ancient Uygur literature, external Persian and Arabic literature as well as ancient Chinese medical books, analyzes the miscommunication and reasons of documents in the description, and clarifies the confusion of the four different plants, Ginseng (*Panax ginseng* C.A. Meyer); Mandrake (*Mandragora officinarum*); Safflower (*Rhaponticum carthamoides* (Willd.) Iijin.); Mandala (1. *Datura metel* L.; 2. *Datura innoxia* Mill.), involved in the paper in historical documents and translation.

Key Words: National literature Ginseng Mandrake Safflower

崔万霖（研究生），陕西师范大学 中国西部边疆研究院
杨东宇，陕西师范大学 中国西部边疆研究院
陕西，西安 雁塔区长安南路 199 号，邮编 710062
电话：13909270527 Email: yangdongyu@snnu.edu.cn